

西安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an Xigem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Firm Limited

希会审字(2008)0946号

审计报告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8年6月30日、2007年12月31日、200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年1-6月、2007年度、2006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 1-6 月、2007 年度、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西安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〇八年八月三十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08-6-30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8,783,781.27	61,362,606.58	46,569,50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5,300,000.00	5,381,231.64	5,941,000.00
应收账款	七、3	16,343,240.34	18,931,733.46	26,060,430.25
预付款项	七、4	2,246,462.21	3,679,483.92	21,524,932.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6,619,481.60	5,802,637.72	967,560.37
存货	七、6	54,515,295.30	31,564,792.52	46,402,43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79,645.79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3,808,260.72	126,722,485.84	147,945,503.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7	417,258,683.97	370,921,952.28	393,652,609.00
在建工程	七、8	30,225.83	50,235,198.38	889,621.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52,464,268.28	45,506,794.30	44,064,702.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219,270.54	5,653,995.90	9,479,123.66
其它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972,448.62	472,317,940.86	448,086,057.16
资产总计		613,780,709.34	599,040,426.70	596,031,560.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08-6-30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30,000,000.00	74,648,187.47	44,648,187.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2		1,240,000.00	21,155,000.00
应付账款	七、13	45,896,720.45	37,716,555.87	42,568,922.83
预收款项	七、14	11,638,389.85	6,876,115.38	9,188,593.39
应付职工薪酬	七、15	1,999,542.93	233,553.50	311,386.77
应交税费	七、16	8,511,744.50	1,828,219.66	3,382,239.8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17	18,039,607.50	15,366,784.49	21,854,282.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七、18		42,953,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086,005.23	180,862,416.37	143,108,61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19	270,000,000.00	333,777,100.00	391,730,1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20	1,430,000.00	1,820,000.00	
专项应付款				569,749.48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七、21	4,657,142.86	4,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087,142.86	340,397,100.00	392,299,849.48
负 债 合 计		392,173,148.09	521,259,516.37	535,408,462.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2	171,063,422.87		
资本公积	七、23	72,199,611.0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4	-21,655,472.69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221,607,561.25	77,780,910.33	60,623,097.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3,780,709.34	599,040,426.70	596,031,560.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25	193,403,811.40	354,716,609.35	350,870,663.48
减: 营业成本	七、26	140,686,225.69	256,389,322.63	276,005,880.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7	3,157,439.38	9,189,147.78	9,115,854.96
销售费用		9,710,587.93	19,997,263.26	22,056,289.35
管理费用		20,164,176.74	41,468,792.73	18,164,344.50
财务费用	七、28	13,949,507.00	25,225,159.96	24,396,915.94
资产减值损失	七、29	2,596,013.77	2,508,820.01	2,076,974.2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9,860.89	-61,897.02	-945,596.07
加: 营业外收入	七、30	27,410,025.36	14,594,033.91	10,027,273.38
减: 营业外支出	七、31	845,424.37	247,309.59	1,680,879.6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29,704,461.88	14,284,827.30	7,400,797.65
减: 所得税费用	七、32	10,877,798.43	3,825,127.76	3,023,611.56
四、净利润		18,826,663.45	10,459,699.54	4,377,186.0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会03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注释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32,564,947.14	428,809,399.45	434,357,502.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6,881,765.18	13,695,719.55	9,461,30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七、33	15,838,524.20	2,162,942.11	4,575,40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		255,285,236.52	444,668,061.11	448,394,21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174,585,935.13	269,386,365.59	298,026,857.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		9,033,990.10	16,719,563.32	14,358,29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		19,699,174.09	40,086,701.19	36,913,45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七、34	14,240,301.87	28,013,660.48	24,311,80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217,559,401.19	354,206,290.58	373,610,4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37,725,835.33	90,461,770.53	74,783,80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28			596,983.70	1,698,590.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七、35	496,401.71	744,359.42	574,31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496,401.71	1,341,343.12	2,272,90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		8,751,950.59	53,028,070.96	14,155,24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		8,751,950.59	53,028,070.96	14,155,24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8,255,548.88	-51,686,727.84	-11,882,34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		124,999,987.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		124,999,987.47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		151,378,287.47	15,000,000.00	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		14,430,811.76	26,815,036.19	24,935,392.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		165,809,099.23	41,815,036.19	47,935,39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		-40,809,111.76	-11,815,036.19	-47,935,39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		-11,338,825.31	26,960,006.50	14,966,07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		60,122,606.58	33,162,600.08	18,196,52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		48,783,781.27	60,122,606.58	33,162,600.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1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项 目	2008年1—6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63,435.40	72,199,611.07			-264,482,136.14	77,780,910.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270,063,435.40	72,199,611.07	-	-	-264,482,136.14	77,780,910.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826,663.45	18,826,663.45
（一）净利润					18,826,663.45	18,826,663.4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 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00,012.53					-99,000,012.5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4,999,987.47					124,999,987.47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所有者减少资本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4.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063,422.87	72,199,611.07	-	-	-21,655,472.69	221,607,561.2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1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623,097.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60,623,097.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59,699.54
(一) 净利润	10,459,699.5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98,113.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模拟利润及剥离资产、负债影响数	6,698,113.08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780,910.3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3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项 目	2006年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586,161.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63,586,161.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7,186.09
（一）净利润	4,377,186.0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0,249.6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模拟利润及剥离资产、负债影响数	-7,340,249.68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623,097.7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一、公司简介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原名河南省鹤壁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5年9月经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1998年9月公司更名为“河南省豫鹤水泥有限公司”,2004年4月公司更名为“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公司由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410600100000366,公司原注册资本270,705,000.00元。

2008年1月29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企改(2008)2号“关于同意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分步实施企业分立、减资、债转股工作;2008年2月18日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将94,095,059.38元资产及对公司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借款的利息91,903,614.29元和其他负债1,549,308.49元分立到新公司;同意公司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分别将其享有的对公司的80,398,800.00元和44,601,187.47元的债权(委托贷款本金)作价出资转为股权,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22,400.00万元,以弥补亏损,其中: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减资138,918,606.05元、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减资84,682,285.33元、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减资399,108.62元。

2008年4月29日分立减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4606.34万元。分立后的新设公司为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5月4日成立,注册资本为64.22万元,其中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95%,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持股38.79%,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持股0.26%。河南中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豫中验资[2008]1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本次减资进行了验资。

2008年5月,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货币增资8039.88万元,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对公司以货币增资4460.12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7,106.34万元,其中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608.88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的62.02%;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出资6,466.98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的37.80%;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出资30.48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的0.18%。河南中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

的豫中验资[2008]1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过程中各股东的出资进行了验资。

公司1996年4月26日开工建设第一条2000t/d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1998年12月18日建成投产，设计能力年产熟料60万吨；2002年12月31日开工建设第二条2500t/d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2003年12月30日建成投产，设计能力年产熟料75万吨。

公司所处行业为水泥生产企业，经营范围：水泥的生产和销售，水泥生产相关的机械设备及电器的生产销售，道路货运，货物装卸。公司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春雷南路。法定代表人：张浩云。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2006年12月31日至2008年6月30日财务报表是按照下述各项编制基础编制的。

（一）本财务报表主要就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拟进行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要求而编制，供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请文件之用途。

（二）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企改（2008）2号“关于同意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分步实施企业分立、减资、债转股工作；2008年2月18日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将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资产及公司向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借款的利息和其他负债分立到新公司。公司2008年4月13日已将相关资产、借款利息和负债等分立到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财务报表是假设在报告期期初，即2006年1月1日已将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资产及公司向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借款的利息和其他负债按其帐面价值分立到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为会计主体编制而成。

（三）模拟方法

1、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94,095,059.38元资产及对公司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借款的利息91,903,614.29元和其他负债1,549,308.49元分立到新公司。

公司2006年和2007年度的财务报表系按照分立后公司的资产和经营构架为基准，假设该等资产和经营构架在报告期初即已存在而编制。2006年、2007年相关资产、负债及权益进行了

剥离，并在此基础上编制 2006 年和 2007 年模拟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项目

按照剥离后经营构架，将公司与水泥业务相关的收入、成本、费用计入本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06 年和 2007 年模拟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项目

按照剥离后经营构架，将公司与水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流量计入本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06 年和 2007 年模拟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 2006 年、2007 年财务报表系指按照以上基本假设和模拟方法编制的模拟资产负债表、模拟利润表、模拟现金流量表。

（四）编制基础

本公司在报告期 2006 年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原会计准则”），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之规定，本次拟进行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财务报告应当按照上市公司相同的会计制度和会计政策编制，本报告所载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之财务信息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列各项会计政策编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本报告所载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之财务信息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规定的原则确定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编制 2006 年度可比利润表和可比资产负债表。

同时，本公司为进一步提高财务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假定自 2006 年 1 月 1 日开始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编制了 2006 年度的备考利润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方法

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5、 记账基础及计量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计量原则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各项资产如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准则要求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6、 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极小的投资。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包括：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⑤其他金融负债。

[2]公司按照公允价值确认取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公司取得的金融资产所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金融资产减值：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已经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以后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4]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①应收款项的计量：按与购货方合同或协议的应收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如采用递延方式（收款期在 3 年以上），按应收款项的现值计量。企业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②坏账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期末对应收款项进行全面检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与已提坏账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董事会批准前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资产负债表日通过减值测试和按比例进行计提坏账准备。

③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除一些特殊事项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具体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2 年	10%
2—3 年	40%

3—4 年	6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④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按其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⑤对符合下述标准之一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转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A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⑦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应将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5] 公允价值确定

①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

②金融工具组合的公允价值，根据该组合内单项金融工具的数量与单位市场报价共同确定。

8、 存货的核算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法计价；实际采购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摊销按一次转销法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每半年对存货进行盘点，并于年度终了前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对于盘盈、盘亏以及报废的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分别情况及时处理。盘盈的存货，冲减管理费用。盘亏、毁损和报废的存货，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后，经公司批准后计入管理费用。存货毁损属于非正常损失的部分，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后，经公司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支出。

[4]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应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成本低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成本计量，不计提存

货跌价准备，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在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范围内转回。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式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9、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B 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按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C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D 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做出约定的，购买日如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且对合并成本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将其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A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D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实际支付价款或对价中，如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成本法核算

A 对具有控制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B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②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合营企业投资与联营企业投资）。

[3]投资损益的确认

①成本法

A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

B 确认的投资损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②权益法

A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损益。

B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被投资单位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并在附注中说明这一事实及其原因：

I 无法可靠确定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II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较小。

III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对被投资单位净损益进行调整。

C 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其账面价值如不足冲减，则继续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确认投资损失，冲减其账面价值。经上述处理后，如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仍应承担额外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确认

①期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②期末，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减值迹象，则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固定资产的核算

[1]固定资产的确认：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在 3000 元以上的、能够单独发挥效用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方法：年限平均法

固定资产个别折旧年限表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10 — 45 年
设备部分	12 — 28 年
运输工具	8 — 10 年
办公机具	5 年

[3]固定资产残值率：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5%确定

[4]公司按月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计提折旧时，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次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次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大修理费及日常修理费的核算：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6]固定资产房屋装修费的核算：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固定资产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如存在减值迹象，则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在建工程的核算

[1]在建工程的计量：按工程发生的实际支出进行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

[3] 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照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估价转入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照决算金额调整原估价。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预计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且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则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

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无形资产的核算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及特许权等。

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支付的合并成本对价大于取得对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从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开始到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研发支出)。

③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A 尚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B 土地使用权用于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地上建筑物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其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土地使用权与地上建筑物分别进行摊销和提取折旧;

C 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将其用于出租或增值目的时,按账面价值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无形资产的摊销

①无形资产的摊销自其可使用时(及其达到预定用途)开始至终止确认时止。对无法预见其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摊销金额需扣除预计残值,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再扣除已计提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残值一般为零。

[4]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认

①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②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内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支付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③合同或法律如未规定使用寿命,可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该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④如无法按前述三条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将其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①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及方法；同时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有限，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确定摊销方法。

②期末如存在减值迹象，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

公司已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且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核算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与计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所得税资产予以确认；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为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准备：期末对其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若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损失。

15、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的范围：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及其他相关支出。

①职工：指与公司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及未与公司订立劳动合同但由公司正式任命的人员（如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②职工薪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等。

[2]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根据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计

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如公司在职工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制定正式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且上述计划或建议即将实施，同时公司对此不再单方面撤回，则按确认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3]应付职工薪酬的披露

①应付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其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②应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及其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③应为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及其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④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及其计算依据；

⑤应付的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⑥其他职工薪酬。

16、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所得税准则确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负债。

17、预计负债的会计处理

[1]预计负债的确认

①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9、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1]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即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

计入以后各期收益（营业外收入）。

[2]公司取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处理

①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③政府补助的计量，取得的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取得的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 1 元。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确认原则公司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产等资产而借入借款当期发生的利息费用，予以资本化；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利息的计算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按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确定资本化金额；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利息金额。

[3]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前发生，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同时将中断期间已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调整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2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进行变更；

②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执行。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
- ② 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 ③ 差错更正采用追溯重述法

23、或有事项的财务处理

[1]或有事项的确认，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通常包括未决诉讼或仲裁、债务担保、产品质量保证（含产品安全保证）、承诺、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环境污染整治等。

[2]或有资产不确认为资产，但或有资产很可能会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时，则应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需披露或有资产的形成原因、预期对企业产生的财务影响等。

[3]或有负债不确认为负债（预计负债除外），公司需披露或有负债情况如下（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①或有负债的种类及其形成原因，包括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诉讼、未决仲裁、对外提供担保等形成的或有负债；

②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③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以及获得补偿的可能性；无法预计的，说明其原因。

24、财务报表的合并

[1]合并范围：能够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均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方法：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抵销母子公司间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合并报表应抵销的项目有：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A 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同时抵销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B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债权债务相互抵销，同时抵销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和债券投资的减值准备；

C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或其他方式形成的存货、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所包含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予以抵销；

D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其他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予以抵销。

②合并利润表

A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销售商品产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予以抵销；

B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销售商品形成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所包含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抵销的同时，对固定资产折旧额或无形资产摊销额与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相关的部分进行抵销；

C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对方债券所产生的投资收益，与其相对应的发行方利息费用相互抵销；

D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对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予以抵销；

E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其他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予以抵销。

③合并现金流量表

A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当期以现金投资或收购股权增加的投资所产生的现金流量予以抵销；

B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当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与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相互抵销；

C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以现金结算债权与债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相互抵销；

D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当期销售商品所产生的现金流量予以抵销；

E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相互抵销。

④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 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B 母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对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予以抵销；

C 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其他内部交易对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予以抵销。

D 纳入合并范围的母子公司采用统一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建税	增值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25%

公司 2006 年和 2007 年适用 33% 所得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 25% 的所得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豫发改资源[2006]1858 号文件公布公司为 2006 年全省第二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98 号《关于对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对在生产原料中掺有不少于 30% 的煤矸石、石煤、粉煤灰、烧煤锅炉的炉底渣（不包括高炉水渣）及其他废渣生产的水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六、重要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调整的说明

1、公司 2006 年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文规定的原则，对相关会计事项的确认和计量进行了追溯调整。同时对 2006 年期初数进行了重新认定。

2、上述事项的追溯调整影响公司 2006 年初留存收益增加 12,494,587.78 元，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规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增加 2006 年初留存收益 12,494,587.78 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中“期末、期末数”系指 2008 年 6 月 30 日相关数据，“期初、期初数”系指 2007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本期”系指 2008 年 1-6 月数据。若无特别指明，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现金	人民币	2,099.73	3,875.71	-1,775.9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8,781,681.54	60,118,730.87	-11,337,049.3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40,000.00	-1,240,000.00
合 计		48,783,781.27	61,362,606.58	-12,578,825.31

(1) 其他货币资金期初数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1,240,000.00 元，期限为 3-6 个月

之内，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2) 银行存款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3) 银行存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20.50%，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大量采购原煤等大宗原材料，增加支出所致。

2、应收票据

票据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300,000.00	5,381,231.6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300,000.00	5,381,231.64

(1) 期末应收票据系期限为 6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

(2)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数减少 81,231.64 元，减少 1.51%，系公司将承兑汇票承兑所致。

(3) 期末应收票据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应收票据未发现资产减值的迹象。本期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660,402.91	48.16	106,604.03	12,681,124.06	50.81	126,811.24
1—2 年	3,524,235.45	15.92	352,423.55	621,485.55	2.49	62,148.56
2—3 年	621,485.55	2.81	177,844.82	5,779,933.62	23.16	2,311,973.45
3—4 年	1,459,382.76	6.59	459,786.06	5,875,308.65	23.54	3,525,185.17
4—5 年	5,871,960.65	26.52	4,697,568.52			
5 年以上						
合计	22,137,467.32	100.00	5,794,226.98	24,957,851.88	100.00	6,026,118.42
净值	16,343,240.34			18,931,733.46		

(1)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	余额	备注	账龄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9,748.86		1 年以内
	合计	409,748.86		

(2) 应收关联方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603,246.80 元；

(3)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前五名的单位欠款总额为 10,068,278.12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5.48%；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603,246.80	货款
2	北京中洪东明商贸有限公司	2,232,775.85	货款
3	安阳建胜预拌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1,455,565.48	货款
4	安阳建胜预拌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分公司	1,422,714.31	货款
5	中铁七集团有限公司郑西客运专线工程指挥部四项目部	2,353,975.68	货款

(4) 期末账龄 3 年以上未收回的款项分别是：武汉新城乡物资有限公司 181,228.45 元；陕西秦岭混凝土有限公司 1,173,016.58 元；郑州海莱混凝土有限公司（赊销）1,184,939.77 元；北京中洪东明商贸有限公司 2,232,775.85 元；郑州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1,100,000.00 元；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材料厂 693,072.65 元；林州市建筑工程三公司安阳项目部 263,152.01 元；郑州同强混凝土有限公司东开发区分公司 503,158.10 元。以上合计 7,331,343.41 元。

(5) 公司本期未实际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6)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材料厂余额 869,946.15 元，已于 7 月收回，因此本期未对该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8,366.30	53.79	3,672,575.82	99.81
1—2 年	1,038,095.91	46.21	6,908.10	0.19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246,462.21	100.00	3,679,483.92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欠款总额为 827,318.59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36.83%；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滁州安瑞汇龙电子有限公司	99,675.00	货款
2	重庆中能滤油机制造有限公司	117,800.00	货款
3	鹤壁市电业局	186,392.91	货款
4	洛阳矿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8,450.68	货款
5	新乡市金陵亮化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25,000.00	货款

- (3)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期末预付款项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5、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289,462.61	63.64	142,894.62	5,688,241.65	64.55	56,882.42
1—2 年	709,585.97	3.16	70,958.60	52,500.00	0.60	5,250.00
2—3 年	65,891.30	0.29	26,356.52	92,901.25	1.05	37,160.50
3—4 年	4,413,452.11	19.65	2,648,071.27	146,853.11	1.67	88,111.87
4—5 年	146,853.11	0.65	117,482.49	47,732.48	0.54	38,185.98
5 年以上	2,831,730.52	12.61	2,831,730.52	2,783,998.04	31.59	2,783,998.04
合计	22,456,975.62	100.00	5,837,494.02	8,812,226.53	100.00	3,009,588.81
净值	16,619,481.60			5,802,637.72		

- (2)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应收关联方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390,000.00 元；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443,638.48 元；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

公司本期与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将应收洛阳黄河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转让给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末公司对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4)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单位欠款总额为 20,650,783.88 元，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1.96%。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390,000.00	往来
2	河南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443,638.48	往来
3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往来
4	鹤壁市双益公司	2,276,191.11	往来
5	矿山破碎工段赵明皓承包费	220,403.43	往来

(5)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54.84%，主要系本公司应收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390,000.00 元；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763,669.65 元；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增加所致。

6、存货

(1) 存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45,138,546.42	4,995,458.38	34,932,889.61	4,995,458.38
低值易耗品				
在产品	3,565,240.22		445,884.05	
库存商品	11,161,425.63	354,458.59	1,535,935.83	354,458.59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59,865,212.27	5,349,916.97	36,914,709.49	5,349,916.97
存货净额	54,515,295.30		31,564,792.52	

① 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 22,950,502.78 元，增长了 62.17%。原材料主要是公司为应对原煤价格持续增长而增加储备所致，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增加主要为 6 月末销售减少所致。

② 期末原材料余额占存货余额的 75.40%，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 7.3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08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995,458.38				4,995,458.38
库存商品	354,458.59				354,458.59
合计	5,349,916.97				5,349,916.97

公司对长期闲置的基建期材料及抵账物品，由于无利用价值，故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213,532,855.04	18,046.80	1,609,850.70	211,941,051.14
机器设备	300,345,624.56	65,069,590.35	540,379.95	364,874,834.96
运输设备	14,434,769.80	6,050.00	1,657,528.00	12,783,291.80
办公机具	4,899,678.12	1,603,778.39		6,503,456.51
合计	533,212,927.52	66,697,465.54	3,807,758.65	596,102,634.41
(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0,093,542.07	3,865,897.71	70,349.49	43,889,090.29
机器设备	113,653,619.87	12,077,191.99	363,847.45	125,366,964.41
运输设备	6,514,473.65	1,331,310.51	657,024.62	7,188,759.54
办公机具	2,029,339.65	369,796.55		2,399,136.20
合计	162,290,975.24	17,644,196.76	1,091,221.56	178,843,950.44
(3) 固定资产净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70,921,952.28			417,258,683.97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机具				
合 计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173,439,312.97			168,051,960.85
机器设备	186,692,004.69			239,507,870.55
运输设备	7,920,296.15			5,594,532.26
办公机具	2,870,338.47			4,104,320.31
合 计	370,921,952.28			417,258,683.97

① 期末固定资产无对外抵押、担保的情况。

② 本期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外购机器设备及余热发电完工转固定资产，其中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49,306,480.98 元，详见本附注“七、8、在建工程”。

③ 本期公司与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0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将公司位于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广场 B 座 28 层 3106 室 117.43 平方米原值 421,573.70 元，净值 401,548.88 元房产；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广场 B 座 27 层 2708 室 136.6 平方米，原值 490,394.00 元，净值 467,100.29 元房产，按两处房产账面净值 868,649.17 元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将 6 部车辆，原值 748,253.00 元，累计折旧 372,258.18 元，净值 375,994.82 元，按账面净值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④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⑤ 期末固定资产中郑州市同乐花园 38 号 13 栋东 1 单元 4 层西座一套建筑面积为 150.30 平方米，价值 517,496.50 元的房屋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公司部分车辆未办理过户手续。

8、在建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其他减少	2008 年 6 月 30 日	购建 起始日	项目实 施情况	投入 占预 算的 比例	资金 来源
1	一线粉煤灰 改造	10	94,500.00		94,500.00			2007 年 12 月	已完工		自筹
2	ERP 信息化	300	2,727,463.60	28,207.50	1,551,607.79	1,204,063.31		2007 年	已完工		自筹

	工程							8月			
3	1#水泥磨主减速机		4,000.00		4,000.00				已完结		自筹
4	余热发电工程项目	6,027	47,409,234.78	247,138.41	47,656,373.19			2006年12月	已完结	100%	自筹
5	余热发电CDM工程			30,225.83			30,225.83	2008年5月	正在施工		自筹
	合计		50,235,198.38	305,571.74	49,306,480.98	1,204,063.31	30,225.83				

①在建工程-余热发电工程项目本期结转固定资产中含资本化利息 717,975.00 元;

②ERP 信息化工程的其他减少 1,204,063.31 元为购置软件转入无形资产数。

9、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预计摊销期限(月)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取得方式
一、原价合计		53,720,072.96	8,668,733.31	1,051,771.57	61,337,034.70	
南郊变电站	480	13,270,417.20			13,270,417.20	外购
矿山土地使用权	600	19,837,940.00	4,579,798.46		24,417,738.46	外购
厂区土地使用权	564	11,995,316.40	2,884,871.54		14,880,187.94	外购
厂区二线土地使用权	574	4,478,676.40			4,478,676.40	外购
金蝶软件	60	146,000.00			146,000.00	外购
网络费	60	298,231.39			298,231.39	外购
开发区土地	600	15,372.26		15,372.26		置换
5节U型散装车使用权	480	1,036,399.31		1,036,399.31		外购
采矿权	109	2,350,000.00			2,350,000.00	外购
金蝶软件	60	69,400.00			69,400.00	外购
矿山DCS系统软件	60	222,320.00			222,320.00	外购
ERP项目用软件	60		1,204,063.31		1,204,063.31	外购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已经摊销期限(月)	8,213,278.66	753,971.75	94,483.99	8,872,766.42	
南郊变电站	94	2,432,909.73	165,880.20		2,598,789.93	
矿山土地使用权	127	4,079,443.76	197,392.44		4,276,836.20	
厂区土地使用权	51	957,073.05	127,609.74		1,084,682.79	
厂区二线土地使用权	31	195,064.25	46,815.42		241,879.67	
金蝶软件	52	121,199.96	4,500.00		125,699.96	
网络费	60	298,231.39			298,231.39	
开发区土地	600	1,485.96	153.72	1,639.68		

5节U型散装车使用权	480	79,889.29	12,955.02	92,844.31		
采矿权	8	43,119.27	129,357.78		172,477.05	
金蝶软件	7	1,156.67	6,940.02		8,096.69	
矿山DCS系统软件	7	3,705.33	22,231.98		25,937.31	
ERP项目用软件	2		40,135.43		40,135.4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南郊变电站						
矿山土地使用权						
厂区土地使用权						
厂区二线土地使用权						
金蝶软件						
网络费						
开发区土地						
5节U型散装车使用权						
采矿权						
金蝶软件						
矿山DCS系统软件						
ERP项目用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剩余摊销期限(月)	45,506,794.30			52,464,268.28	
南郊变电站	386	10,837,507.47			10,671,627.27	
矿山土地使用权	473	15,758,496.24			20,140,902.26	
厂区土地使用权	513	11,038,243.35			13,795,505.15	
厂区二线土地使用权	543	4,283,612.15			4,236,796.73	
金蝶软件	8	24,800.04			20,300.04	
网络费						
开发区土地		13,886.30				
5节U型散装车使用权		956,510.02				
采矿权	101	2,306,880.73			2,177,522.95	
金蝶软件	53	68,243.33			61,303.31	
矿山DCS系统软件	53	218,614.67			196,382.69	
ERP项目用软件	58				1,163,927.88	

① 本期公司将开发区账面价值 13,732.58 元土地、账面价值 943,555.00 元 5 节 U 型散装车使用权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② 上述各项软件公司按 5 摊销，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按照使用年限摊销。
- ③ 期末无形资产中不存在处于开发阶段的费用支出情况。
- ④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披露

项 目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所得税金额	递延所得税金额
坏账准备	877,082.14	219,270.54	650,056.54
存货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应付工资暂时性差异			
税法与会计准则收入确认差异			
可弥补亏损			5,003,939.36
合 计	877,082.14	219,270.54	5,653,995.90

11、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9,035,707.23	2,596,013.77			11,631,721.00
(2)存货跌价准备	5,349,916.97				5,349,916.97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 计	14,385,624.20	2,596,013.77			16,981,637.97

坏账准备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7、金融资产）之说明及相关资产注释。存货跌价准备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8、存货）之说明和相关资产会计政策说明及注释。

12、应付票据

（1）票据种类

类 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40,000.00

13、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339,643.16	77.00	26,204,482.92	69.48
1—2年	729,493.20	1.59	1,071,381.24	2.84
2—3年	354,172.55	0.77	184,700.84	0.49
3年以上	9,473,411.54	20.64	10,255,990.87	27.19
合计	45,896,720.45	100	37,716,555.87	100

(1)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8,180,164.58 元，增长了 21.69%。主要是公司增加赊购原煤储备所致；

(2)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欠款总额为 22,743,337.98 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49.55%。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鹤壁市瑞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2,792.96	煤款
2	鹤壁万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50,248.91	粉煤灰款
3	鹤壁市同德物资有限公司	4,043,947.21	煤款
4	鹤壁市新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065,274.10	煤款
5	中信重型机械公司	10,971,074.80	工程款

(4) 应付关联单位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131,513.00 元；河南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货款 258,190.24 元。

14、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38,389.85	100.00	6,519,909.61	94.82
1—2年			313,678.93	4.56
2—3年			12,758.30	0.19
3年以上			29,768.54	0.43
合计	11,638,389.85	100.00	6,876,115.38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4,762,274.47 元，增长了 69.26%，主要是公司预收销售款增加所致；

(3)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欠款总额为 6,059,925.54 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52.07%;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安阳中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307,706.00	货款
2	安阳市龙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924,514.34	货款
3	鹤壁市同创水泥有限公司	799,616.30	货款
4	鄢陵塔塔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00	货款
5	新郑市恒发水泥有限公司	498,088.90	货款

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07,676.90	7,007,676.90	
(2) 职工福利费		640,653.51	640,653.51	
(3) 社会保险费	124,866.32	2,138,544.08	533,031.56	1,730,378.84
其中: ①. 医疗保险费	58,950.99	390,480.25	111,563.56	337,867.68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65,915.33	1,474,957.93	367,122.50	1,173,750.76
③. 年金缴费				
④. 失业保险费		147,621.32	21,657.44	125,963.88
⑤. 工伤保险费		98,319.41	32,688.06	65,631.35
⑥. 生育保险费		27,165.17		27,165.17
(4) 住房公积金		788,455.86	667,468.63	120,987.2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687.18	224,649.18	185,159.50	148,176.86
(6) 非货币性福利				0
(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
(8) 其他				0
合 计	233,553.50	10,799,979.53	9,033,990.10	1,999,542.93

A、期末无拖欠职工工资的情况。

B、期末欠交社会保险费 1,730,378.84 元, 公司已于 7 月 10 日缴纳。

1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463,919.54	165,586.53
营业税	60,796.84	52,531.75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城建税	106,730.15	167,992.87
房产税	133,631.91	133,631.91
企业所得税	5,443,073.07	15,337.56
个人所得税	103,342.01	10,452.71
土地使用税	497,693.28	497,692.58
印花税	291.44	
车船使用税		
土地增值税		
资源税	240,116.60	299,354.00
预交税金		
其他		
矿产资源补偿费	18,471.30	15,707.28
教育费附加	443,678.36	469,932.47
合计	8,511,744.50	1,828,219.66

注：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大幅增加系公司根据税法规定计提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增加等所致。

17、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87,368.97	43.17	8,286,563.82	53.93
1—2年	4,375,917.76	24.26	1,253,108.72	8.15
2—3年	1,045,108.72	5.79	1,885,771.78	12.27
3年以上	4,831,212.05	26.78	3,941,340.17	25.65
合计	18,039,607.5	100.00	15,366,784.49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264,070.16 元；

(3)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109.95 元。

(4)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欠款总额为 6,163,684.58 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34.17 %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1	鹤壁市亨达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930,673.35	运费
2	鹤壁市供电局电费	1,008,633.16	电费
3	销售超价提成费	1,206,348.07	提成费
4	天津设计院—设计服务费	1,260,000.00	设计费
5	排污费	1,758,030.00	费用

(5) 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17.39%，主要是公司本期费用未付等原因所致。

(6)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招标保证金、押金及质量保证金等。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2,953,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42,953,000.00

19、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项 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44,648,187.47	270,000,000.00	333,777,1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30,000,000.00	74,648,187.47	270,000,000.00	333,777,100.00

(1)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6月30日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7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08年6月30日至2011年6月30日，年利率7.56%，用于偿还上述已逾期借款。

(2) 贷款担保、抵押及质押物状况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抵押或质押物项目	原值	净值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30,000,000.00	2007-8-24-2008-8-23	保证担保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抵押或质押 物项目	原值	净值
合计	30,000,000.00					

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30,000,000.00元贷款由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二线水泥生料磨排风机节能项目	1,430,000.00	1,820,000.00
合计	1,430,000.00	1,820,000.00

21、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水泥窑低温纯余热发电项目	4,800,000.00		142,857.14	4,657,142.86
合 计	4,800,000.00		142,857.14	4,657,142.86

注：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投资【2007】991号）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豫发改投资【2007】756号）批准水泥窑低温纯余热发电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480万元。

22、实收资本（所有者权益）

出资者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088,799.94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64,669,833.23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304,789.70		
合计	171,063,422.87	77,780,910.33 (注)	60,623,097.71 (注)

(1) 公司1995年9月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其中河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2010万元，鹤壁市宇佳建材公司以货币出资2,990.00万元，业经鹤壁市审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 公司1998年10月变更增加注册资本12,600.00万元，其中河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8,550.00万元，鹤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以货币出资2,066.30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1,983.7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17,600.00万元，业经鹤壁会计师事务所鹤会所审字（1998）第1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1998年9月23日股东会决议鹤壁市宇佳建材公司将其在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的股权及债权、债务移交给鹤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3) 公司 2001 年 11 月变更增加注册资本 34,705,572.00 元, 其中河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债权转增出资 2,040.00 万元, 鹤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以债权转增出资 1,360.00 万元,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债权转增出资 705,572.00 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10,705,572.00 元, 业经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豫联会验字(2001)第 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0,705,000.00 元。

(4) 公司 2004 年 9 月变更增加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其中河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转增出资 3,900.00 万元, 鹤壁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以货币转增出资 2,100.00 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70,705,572.00 元, 业经河南中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豫中会验(2004)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70,705,000.00 元。

(5) 2008 年 1 月 29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企改(2008)2 号“关于同意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重组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分步实施企业分立、减资、债转股工作;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同意公司将 94,095,059.38 元资产及对公司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借款的利息 91,903,614.29 元和其他负债 1,549,308.49 元分立到新公司; 同意公司两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分别将其享有的对公司的 80,398,800.00 元和 44,601,187.47 元的债权(委托贷款本金)作价出资转为股权, 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 124,999,987.47 元; 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22,400.00 万元, 以弥补亏损, 其中: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减资 138,918,606.05 元、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减资 84,682,285.33 元、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减资 399,108.62 元。

经分立、减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1,063,400.00 元。其中: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占 62.02%、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占 37.80%、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占 0.18%; 业经河南中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豫中验资(2008)第 17 号、1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营业执照记载注册资本 171,063,400.00 元。

注: 2006 年、2007 年财务报表以分立后资产和经营构架为基础, 对 2006 年和 2007 年末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相应的剥离, 剥离后 2006 年、2007 年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60,623,097.71 元、77,780,910.33 元。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本（或股本）溢价			
股权投资准备			
债务重组收益	72,199,611.07		
其他			
合 计	72,199,611.07		

（1）2003年10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鹤壁分行进行债务重组，以帐面价值257,793,337.69元的固定资产、帐面价值11,417,978.43元的无形资产偿付中国建设银行鹤壁分行贷款本息。按照河南天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豫天马评报字（2003）第034号评估报告书评估作价343,616,770.54元，在支付了相关费用后债务重组收益71,359,176.98元计入资本公积。

（2）2004年11月根据协议将公司所欠湖北江山公司货款折让30%即43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430,000.00元。

（3）2005年7月依据协议将河南华东电气公司的债权230,032.00元折扣10%，增加资本公积23,003.20元。

（4）2006年3月根据协议将鹤壁市建筑工程公司一期遗留工程款12,329.04元予以核销，增加资本公积12,329.04元。

（5）公司2006年按照与债权人达成的协议修改偿债条件，将无需支付的债务375,101.85转入资本公积。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4,482,136.14		
加：净利润	18,826,663.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 的普通股股利			
加：实收资本弥补亏损	22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655,472.69		
---------	----------------	--	--

25、(1) 营业收入明细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9,981,063.54	353,912,753.03	349,851,392.86
其他业务收入	3,422,747.86	803,856.32	1,019,270.62
合 计	193,403,811.40	354,716,609.35	350,870,663.48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金额	44,683,110.85	66,344,431.51	56,016,540.20
占营业收入比例	23.10%	18.70%	15.97%

(2) 主营业务收入

① 业务分部

序号	产品系列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水泥	121,151,546.42	265,388,099.98	292,155,276.10
2	熟料	68,829,517.12	88,524,653.05	57,696,116.76
3	合 计	189,981,063.54	353,912,753.03	349,851,392.86

② 地区分部

序号	地区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河南地区	189,981,063.54	353,912,753.03	349,851,392.86
9	合计	189,981,063.54	353,912,753.03	349,851,392.86

(3)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材料	362,846.94	53,001.84	313,426.01
余热发电	3,059,900.92		
水费		525,077.50	
废品收入		225,776.98	
租赁收入			115,000.00
石灰石收入			290,162.56
其他			300,682.05
合 计	3,422,747.86	803,856.32	1,019,270.62

26、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明细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	-----------	--------	--------

主营业务成本	138,478,193.41	256,348,722.01	275,656,838.86
其他业务成本	2,208,032.28	40,600.62	349,041.72
合 计	140,686,225.69	256,389,322.63	276,005,880.58

(2) 主营业务成本

① 业务分部

序号	产品系列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水泥	86,469,371.65	185,593,072.94	223,931,246.87
2	熟料	52,008,821.76	70,755,649.07	51,725,591.99
3	合 计	138,478,193.41	256,348,722.01	275,656,838.86

② 地区分部

序号	地区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河南地区	138,478,193.41	256,348,722.01	275,656,838.86
2	合计	138,478,193.41	256,348,722.01	275,656,838.86

(3)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材料		40,600.62	60,923.40
余热发电	2,208,032.28		
装车费			
石灰石收入			248,164.32
其他			39,954.00
合 计	2,208,032.28	40,600.62	349,041.72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资源税	1,532,768.60	6,477,812.23	6,536,963.99
营业税	91,296.84		6,636.08
城建税	1,073,360.82	1,897,934.89	1,800,578.42
教育费附加	460,013.12	813,400.66	771,676.47
合 计	3,157,439.38	9,189,147.78	9,115,854.96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税项”之说明。

28、财务费用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	-----------	--------	--------

承兑汇票贴现利息支出			
贷款利息支出	14,430,811.76	26,097,061.19	24,935,136.84
存款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96,401.71	744,359.42	574,311.50
减：项目贴息	0		6,875.00
汇兑损失	0		
手续费支出	14,196.95	29,097.35	42,965.60
其他	900.00	-156,639.16	
合 计	13,949,507.00	25,225,159.96	24,396,915.94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坏账损失	2,596,013.77	2,508,820.01	2,076,974.22
(2)存货跌价损失			
(3)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合 计	2,596,013.77	2,508,820.01	2,076,974.22

3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618,158.53	39,040.60	170,86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9,608.53	39,040.60	170,869.09
政府补助-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6,881,765.18	13,695,719.55	9,461,308.96
政府补助-生产发展拨款	4,480,000.00		
政府补助-环保拨款		569,749.48	
政府补助-余热发电拨款	142,857.14		
无法支付款项	243,211.19		
其他	44,033.32	289,524.28	395,095.33
合 计	27,410,025.36	14,594,033.91	10,027,273.38

(1)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98号《关于对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01年1月1日起，对在生产原料中掺有不少于30%的煤矸石、石煤、粉煤灰、烧煤锅炉的炉底渣（不包括高炉水渣）及其他废渣生产

的水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2008年1-6月收到增值税返还6,881,765.18元，2007年度收到增值税返还13,695,719.55元，2006年度收到增值税返还9,461,308.96元。

(2) 2008年6月收到鹤壁市财政局便函鹤财预直便(2008)159号“鹤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同力水泥有限公司企业生产发展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同意下达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企业生产发展经费4,480,000.00元，此款系一次性追加，直接支付。

(3) 2008年1-6月按照资产使用年限摊销余热发电项目补助142,857.14元。

(4) 按照协议将同力商标出让给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16,390,000.00元，计提缴纳税金及附加901,450.00元，净收入15,488,550.00元。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6,532.50	95,760.17	746,045.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6,532.50	95,760.17	746,045.75
债务重组损失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18,600.00	
非常损失	79,984.20	1,635.34	
罚款及滞纳金		69,875.74	28,699.10
其他	588,907.67	61,438.34	906,134.81
合 计	845,424.37	247,309.59	1,680,879.66

32、所得税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5,443,073.07		8,147.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34,725.36	3,825,127.76	3,015,464.12
合 计	10,877,798.43	3,825,127.76	3,023,611.56

3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合计	15,838,524.20	2,162,942.11	4,575,402.33
其中：			
收散装罐押金	359,000.00	794,965.42	3,263,456.69
收商标使用费	10,000,000.00		
收鹤壁市财政局生产发展基金	4,480,000.00		

收保险赔偿款		898,893.12	378,250.00
其它	999,524.20	469,083.57	933,695.64

3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合计	14,240,301.87	28,013,660.48	24,311,804.41
其中：			
支付火车运费	175,000.00	1,101,293.70	1,930,447.35
支付汽车运费	3,294,616.06	9,843,033.52	8,000,362.38
支付销售经费	1,550,000.00	4,350,000.00	4,897,134.59
单位之间往来	2,500,000.00	1,000,000.00	
支付财政资源综合利用返还款	1,456,371.14	3,423,929.89	2,215,217.57

35、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496,401.71	744,359.42	574,311.50
合 计	496,401.71	744,359.42	574,311.50

3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现金	48,783,781.27	60,122,606.58	24,069,600.08
其中：库存现金	2,099.73	3,875.71	55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781,681.54	60,118,730.87	24,069,046.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9,093,000.00
(3)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8,783,781.27	61,362,606.58	46,569,500.08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40,000.00	13,406,900.00
①保函质押存款			
②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1,240,000.00	13,406,900.00

37、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18,826,663.45	10,459,699.54	4,377,186.09
净利润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96,013.77	2,508,820.01	2,076,974.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44,196.76	30,883,093.60	30,474,863.26

无形资产摊销	753,971.75	1,199,628.67	1,476,61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129,608.53	56,719.57	575,176.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76,532.5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13,934,410.05	26,070,676.77	24,361,080.81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4,725.36	3,825,127.76	3,015,46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减少(减:增加)	-22,950,502.78	14,837,641.84	-7,079,505.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714,097.41	20,698,836.03	1,590,09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153,530.41	-20,078,473.26	13,915,851.5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25,835.33	90,461,770.53	74,783,807.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额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783,781.27	60,122,606.58	33,162,600.0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22,606.58	33,162,600.08	18,196,528.2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8,825.31	26,960,006.50	14,966,071.82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关虎屯小区海特大厦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投资 (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胡智勇

(二)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8年6月30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三)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权益及其变化(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200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8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460.86	60.95	8,039.88	64.32	13,891.86	62.02	10,608.88	62.02

(四)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鹤壁市淇滨开发区九州路	参股、控投、政策性项目投资、融资、委托贷款	参股股东	国有企业	吴红英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号	建筑材料及其原辅材料、生产技术装备的研制、批发、零售等	参股股东	全民所有制	宋志平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市凤泉区建材路10号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郝令旗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宜阳路城市工业区	水泥生产、销售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成冬梅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鹤壁市山城区春雷南路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等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张浩云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5层	水泥熟料、水泥及制品的销售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蔡志端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农业路东段海特大厦	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等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王廷兴
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鹤壁市山城区春雷南路	对制造业、旅游业进行投资管理等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国有控股	王学文

(五) 关联方交易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2008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科目名称	2007年账面余额	2006年账面余额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自2005年-7月至2006年-7月(注)	43,000,000.00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43,0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0日之前还清		长期借款	88,127,000.00	103,127,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自2003年10月30日至2006年10月30日		长期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		长期 借款	3,260,000.00	3,26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06 年 10 月 21 日(注)	90,500,000.00	长期 借款	90,500,000.00	90,5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4 年 02 月 20 日至 2006 年 02 月 20 日(注)	46,221,500.00	长期 借款	48,611,600.00	48,611,6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3 年 06 月 15 日至 2006 年 06 月 15 日(注)	30,000,000.00	长期 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3 年 08 月 05 日至 2006 年 08 月 05 日(注)	30,000,000.00	长期 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3 年 09 月 18 日至 2006 年 09 月 18 日(注)	20,000,000.00	长期 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自 2003 年 09 月 29 日至 2006 年 09 月 29 日(注)	10,278,500.00	长期 借款	10,278,500.00	10,278,500.00
合计		270,000,000.00		376,777,100.00	391,777,100.00
占公司全部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90%		83.47%	89.78%

注：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6月30日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7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08年6月30日至2011年6月29日，年利率7.56%，用于偿还上述已逾期借款。

(2) 其他关联方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2008年6月30 日账面余额	科目名称	2007年账面余额	2006年账面余额
鹤壁市经济 建设投资总 公司			短期借款	1,648,187.47	1,648,187.47
鹤壁市经济 建设投资总 公司	自 2003 年 07 月 08 日至 2008 年 07 月 07 日		长期借款	42,953,000.00	42,953,000.00
小计				44,601,187.47	44,601,187.47
占公司全部 同类交易金 额比例				9.88%	10.22%

(3)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石灰石	220,675.42	205,880.00	220,929.91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3.46%	6.71%	1.41%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公司	轴承等	114,540.00	468,543.68	170,466.00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1.73%	5.82%	1.49%
濮阳同力水泥公司	水泥			724,152.31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7.85%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熟料			174,511.45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100%

公司向关联单位采购货物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4) 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300,000.00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100%	

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余热发电贷款提供保证担保，2007年度收取担保费用30万元，公司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

(5) 支付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	12,616,478.84	23,413,747.00	17,806,022.00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支付利息	675,157.92	2,683,314.19	2,629,370.31
小计		13,291,636.76	26,097,061.19	20,435,392.31
占公司全部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92.11%	97.32%	81.95%

(6) 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08年1-6 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熟料		5,170,791.45	
河南省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熟料		390,942.20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熟料		2,686,762.88	1,038,298.00
小计			8,248,496.53	1,038,298.00
占公司全部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9.32%	1.80%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5,600.00	4,115,893.50	1,898,271.40
河南天地置业公司	销售水泥		197,820.00	250,83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409,748.86		
小计		425,348.86	4,313,713.50	2,149,101.40
占公司全部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0.35%	1.63%	0.74%

公司向关联单位销售货物的价格主要以对外的销售价格作为基础，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本期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水泥 409,748.86 元，系由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汶川地震灾区捐赠水泥，公司按照成本价加应交税金及附加计价。

(7) 资金结算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签订《集团资金结算委托协议》，同意将公司在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账户中的资金委托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权根据需要随时调用公司的资金头寸。公司对外支付时，除公司账户当前余额足

够外，还应满足河南投资集团账户当前余额足够。

(8) 资产转让

A、公司与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5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将公司位于鹤壁市开发区淇河路南侧的土地，面积 7,019.30 平方米，土地证号鹤国用（2003）字第 0078 号，原值 15,372.26 元，累计摊销 1,639.68 元，净值 13,732.58 元，按账面净值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将 5 节 U 型火车散装车使用权，原值 1,036,399.31 元，累计摊销 92,844.31 元，净值 943,555.00 元，按账面净值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将应付鹤壁市巍亚装饰有限公司 977,900.00 元，按账面净值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上资产债务相抵后，公司支付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差额 20,612.42 元。

B、公司与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0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将公司位于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广场 B 座 28 层 3106 室 117.43 平方米原值 421,573.70 元，净值 401,548.88 元房产；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广场 B 座 27 层 2708 室 136.6 平方米，原值 490,394.00 元，净值 467,100.29 元房产，按两处房产账面净值 868,649.17 元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将 6 部车辆，原值 748,253.00 元，累计折旧 372,258.18 元，净值 375,994.82 元，按账面净值转让给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将计提的一期基建期利息 717,274.24 元，应付平顶山中建七局一公司工程款 431,029.96 元，鹤壁市政管理处 101,616.40 元，按账面合计金额 1,249,920.5 元转让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述三项资产债务相抵后，公司需支付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差额 5,276.61 元。

C、公司 200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关联方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转让合同》，合同各方约定公司以不高于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同力”商标。本次商标专用权转让以评估值作为商标转让价款，根据北京中天华正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资评报字（2007）1006 号《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商标权对外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河南同力拥有的“同力”牌水泥商标（注册商标证标号为第 1416635 号、第 1375785 号）评估值为 1,639.00 万元。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2007 年 12 月 14 日已核准第 1416635 号、第 1375785 号商标转让，已完成商标过户手续。

(8) 债权债务转让

公司本期与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洛阳黄河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权债

务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将应收洛阳黄河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转让给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末公司对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元按照帐龄计提坏账准备。

3、关联方交易余额

(1) 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603,246.80	2,587,646.80	
河南天地置业公司			16,64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9,748.86		
合 计	3,012,995.66	2,587,646.80	16,640.00
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3.61%	10.37%	0.06%
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63,018.17	25,876.47	166.40

(2) 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9,390,000.00	1,000,000.00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443,638.48	4,443,638.48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320,550.86		
合 计	18,154,189.34	5,443,638.48	
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80.84%	61.77%	
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788,594.37	54,436.38	

(3)、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河南省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31,513.00	16,973.00	22,624.12
濮阳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847,258.20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258,190.24		
合 计	389,703.24	16,973.00	869,882.32
占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0.85%	0.05%	2.04%

(4)、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濮阳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264,070.16		
鹤壁市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109.95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819,320.94
合 计	356,180.11	0.00	819,320.94
占公司预收账款余额比例	1.97%		3.75%

(5)、 关联方借款余额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08年6月30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长期借款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333,777,100.00	348,777,100.00
合 计		270,000,000.00	376,777,100.00	391,777,100.00
占借款余额比例		90%	83.47%	89.78%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08年8月12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终止集团资金余额管理业务,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招商银行账户602180267610001终止统一管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非经常损益

序号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41,626.03	-56,719.57	-575,176.66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22,857.14	569,749.48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委托贷款收益			
5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投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81,647.36	137,974.86	-539,738.58
1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6	非经常性损益利润总额合计数	19,682,835.81	651,004.77	-1,114,915.24
1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21,433.95		
1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761,401.86	651,004.77	-1,114,915.24

十四、备考财务报表

1、备考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备考）

单位名称：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0,870,663.48
减：营业成本	255,527,425.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15,854.96
销售费用	22,056,289.35
管理费用	38,642,799.74
财务费用	24,396,915.94
资产减值损失	2,076,974.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596.07
加：营业外收入	10,414,704.27
减：营业外支出	1,680,87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7,788,228.54
减：所得税费用	3,023,611.56
四、净利润	4,764,616.9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2、备考利润表编制说明

（1）编制基础

比较期间的备考利润表系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号]规定，按照2006年2月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财务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假设以2006年1月1日作为首次执行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模拟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报告期财务报表。

（2）备考利润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项目说明

本备考利润表2006年在申报利润表基础上，根据本公司具体情况，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调整：

① 修理费原列入制造费用、基本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等计入营业成本，按照新准则计入管理费用；

② 生产工人劳动保险费原计入管理费用，按照新准则计入制造费用、基本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等计入营业成本。

③ 无法支付款项及债务重组收益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备考表将其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

（3）以上调整事项对2006年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备考调整事项	调整科目	2006年度
修理费	管理费用	21,129,995.16
生产工人劳动保险费	营业成本	651,539.92
无法支付款项及债务重组收益	营业外收入	387,430.89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合计		387,430.89

（4）备考非经常损益明细

序号	项 目	2006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5,176.66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5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投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387,430.89
10	企业重组费用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39,738.58
1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6	非经常性损益利润总额合计数	-727,484.35
1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27,484.35